

##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俞红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俞红华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委员，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俞红华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4月21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 二、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俞红华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俞红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非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红华女士持有公司1,376,520股股票，俞红华女士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